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三、薪酬方案

#### （一）董事薪酬方案

#### 1、公司独立董事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及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量和专业性，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每年税前9.6万元人民币，按月发放。

#### 2、公司非独立董事

（1）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和业绩指标达成情况等，依据其具体任职岗位对应的薪资管

理规定、绩效考评结果等领取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其薪酬收入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基本薪酬按照公司薪资发放流程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确定，且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 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二)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和业绩指标达成情况等，依据其具体任职岗位对应的薪资管理规定、绩效考评结果等领取薪酬；其薪酬收入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基本薪酬按照公司薪资发放流程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确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且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中长期激励收入按照公司另行实施的激励计划执行。

## 四、其他规定

(一) 以上薪酬（津贴）金额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公司内部制度等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日后颁布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相抵触时，按照有关

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执行。

## 五、审议程序

###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